

南宁市红十字会接收社会捐赠物资去向表

(7月18日16:00——7月19日16:00)

序号	捐赠时间	捐赠单位(个人)	捐赠物资			捐赠去向
			产品名/生产厂家	数量	物资价值(万元)	
1	7月19日	吴*	水域救援抛绳索反光绳	10条	捐赠方未提供物资价值	已发往并送达横州市
2	7月19日	河南郑州爱心人士	救生衣	5件	捐赠方未提供物资价值	已发往并送达横州市
3	7月19日	天津爱心人士	卫生巾、洗衣液等生活物资	1批	捐赠方未提供物资价值	已发往并送达横州市
合计					捐赠方未提供物资价值	

说明：1. 物资价值均为捐赠方提供捐赠函中的报价；
2. 捐赠方未提供物资价值时，“物资价值”一栏标注为“捐赠方未提供物资价值”或“物资价值由捐赠方提供”。